

证券代码：870232

证券简称：佳禾传媒
券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

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义民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、《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董事会制作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报告在 2022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监事会制定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该报告在 2022 年度公司的依法运作、公司治理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客观公允地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验证，出具了（利安达审字[2023] 第 2359 号）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的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，董事会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确定了 2023 年财务预算指标，并对公司 2023 年预算收支情况进行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,042,459.36 元；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5,368,184.87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鉴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时能够勤勉尽责的完成审计任务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利安达审字[2023] 第 2359 号）。公司董事会审议了《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认为财务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莺琼律师、王雪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佳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6 日